

60 律師默站 斥「佔中」踐踏法治

向律政司遞請願信 宣讀聲明促嚴格執法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關據鈞)約60名律師及大律師昨日下午於中環高等法院門外默站,呼籲參與「佔領」者盡快離開。他們向律政司遞交請願信,促請律政司嚴格執法,捍衛法治。發起人之一陳永良指出,關注到法庭已就佔領區域頒布禁制令,但卻有人公然違抗,令法治受破壞。他是以私人身份發起集會,透過網絡及電話,通知同業支持。對於有「佔領」者聲稱行動結束之後會「自首」,陳永良說,犯法就是犯法,知道是犯法行為就應該立即停止。

出席默站活動的包括兩名前香港律師會會長周永健、葉天養,及經民聯立法會議員梁美芬、民建聯司法及法律事務副發言人馬恩國等。發起人則包括新民黨中委陳永良及黨員江玉歡,他們強調這次活動是以個人名義號召,參與者都以個人身份出席,而且都是簡單地透過電郵及手機應用程式通知同業參加。出席的律師包括事務律師和大律師。出席默站的律師均身穿黑衣,他們在下午1時30分到達法院外的噴水池旁默站,發起人則宣讀聲明。

批以道德高地貶法律為次等

聲明表示,法治是每個香港人珍惜的核心價值,但卻在「佔中」的名義下遭到踐踏,因此他們一眾法律專業人士均對此表示極度關注及擔憂。聲明批評,「佔中」組織者及參與者均承認他們阻塞道路的行為是非法的,但卻以道德高地作辯解,令法律貶為次等。聲明強調:「以任何理由凌駕法治,無論理由看來是何等高尚或神聖,都絕不能在任何民主社會持續地發展。」

聲明又認為,雖然法庭已頒布多個命令,包括禁制任何人佔據旺角、金鐘等地區的部分公眾地方,但命令卻未有有效地被執行或被遵守,而這種公然漠視法庭命令的做法及態度在任何情況下都不能接受。聲明最後呼籲所有參與「佔中」者停止佔據公眾地方並

盡快和平地離開;香港政府應嚴格執法,捍衛法治,避免法治繼續被踐踏,導致永遠在香港消失。

「犯法就是犯法」應該要停止

對於「佔中」主事者聲稱將會在適當時間前去「自首」,陳永良指出,「自首論」是荒謬的辯解,佔領者應停止犯法行為。他說:「犯法就是犯法,若現在口口聲聲說之後會自首,其實目前已犯法的行為是否應該停止呢?如你犯法又知道這是犯法的行為,便應該要停止。若如此類推,犯其他刑法的人,在犯法過程期間,有執法人員制止,他說不可以,讓我先完成整個違法行為後才自首,你不認為這是荒謬的事嗎?香港還有法治精神嗎?」

另一發起人江玉歡表示,示威者不遵守法庭頒布的禁制令,令法律界感到憂慮。「禁制令是一個法庭的命令,理論上一經頒布,所有人都須遵守。今天站出來的律師,都深信法治精神,加上大家都是法律人員,一定要捍衛法治。」

對於大律師公會早前在聲明中強調司法機構的獨立、法庭的尊嚴及權威,都是法治概念的基石,如任何人士認為法庭不應頒布該命令,應向法院申請撤銷原告單方面申請的命令,或經雙方參與聆訊後所頒下禁令提出上訴,江玉歡對此表示認同。



約60名律師及大律師昨日下午於中環高等法院門外默站,促捍衛法治。 劉國權攝

批郭榮鏗無代表業界捍法治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關據鈞)對於目前「佔中」踐踏法律的情況,昨日有參與默站的律師批評,身為立法會法律界議員的郭榮鏗未有就日前違法的「佔中」發聲,質疑他以為自己在立法會只需代表公民黨,不用理會自己業界的選民。這批律師早前已聯署公開信,要求郭榮鏗就「佔領」行動及違反禁制令的行為作出回應。

「龜縮」不答聯署公開信

參與默站活動的律師陳寶儀向記者表示,很多律師對身為立法會法律界議員的郭榮鏗表達不滿,認為他沒有捍衛法治。她說:「我們法律界有些選民向我們反映了意見,質疑郭榮鏗議員現在的責任是對着

我們法律界的選民,還是只是公民黨的議員?他究竟有否盡力作法律界的代表而捍衛法治?出了這封公開信後,不停要求他出來答我們,但他仍然是龜縮。」

陳寶儀又促請郭榮鏗發聲,呼籲市民遵守禁制令。對此郭榮鏗只重複早前的聲明,稱香港面對的是政治風波,而不是到法庭拿了禁制令便可平息,但沒有進一步解釋。

經民聯立法會議員梁美芬認為,對法治還有感覺的法律界人都應該站出來,也希望一直會有人站出來表現對捍衛法治的關注。她解釋香港沒有資源,若法治不保,沒有遵守法律及法庭的命令,香港在國際上的地位會不保。

警批無休止「佔領」違港人利益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郭兆東)「佔中」堵塞金鐘主要幹道,交通總部高級警司李國忠昨在例行記招上指,紅棉道半山路段車龍已一度延至德輔道中,行車速度亦由以往少於3分鐘延至逾15分鐘,影響區內不少中小學校。警察公共關係科高級警司江敏強亦指,警方有責任呼籲集會者停止違法行為,認為無休止的非法「佔領」,已違背大部分港人利益,行動倡議者應拿出勇氣結束非法「佔領」。

籲倡議者拿出勇氣結束行動

對於有團體指警方身為執法機構,卻對參與「佔領」行動者作出政治批評,是否已淪為政治公關。江敏強直言,「警方作為執法者,有責任呼籲有關人士盡快停止違法行為」,認為說出廣大市民的希望,做法合情合理,亦看不到自己的言論有何問題。

此外,警方接報前晚8時半,有人於網上鼓吹他人到金鐘暴力衝擊警方,有關案件已列作有罪及不誠實取用電腦罪,現交由科技罪案組跟進,但暫未有人被捕。江敏強提醒網上犯法同樣要受刑責,警方有足夠證據,將果斷執法。警方自9月26日至今,已拘捕10男3女,涉犯罪及不誠實取用電腦罪,及刑事恐嚇。

另一方面,旺角「佔領區」昨日又發生衝突,中午有3名男子在惠豐中心對開企圖拆路障,與「佔領」者發生衝突,其間更有人取出火機企圖點火。在場警員取出滅火筒戒備,並將兩批人分隔開。一名反「佔領」男子,報稱受傷被帶上救護車。

還路於民 恢復秩序 維護法治

1,835,793

簽名大行動總人數

香港感謝您

